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公司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增加 798 万元到 998 万元，同比增加 69.27%到 86.63%。
2.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7 年电子玻璃市场回暖，产品售价有所提高，公司适时调整产品结构，同比增加主营业务利润 5,500 万元左右。
3.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减亏 3,224 万元到 3,424 万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、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798 万元到 998 万元，同比增加 69.27%到 86.63%。

2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亏 3,224 万元到 3,424 万元。

（三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152 万元。归属于上市公

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7,691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0.02 元 / 股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报告期内电子玻璃市场回暖，产品售价有所提高，公司适时调整产品结构，同比增加主营业务利润 5,500 万元左右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6 日